

安溪县应急管理局文件

安应急〔2024〕5号

安溪县应急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等文件要求，特编制并向社会公布安溪县应急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报的电子版可在“安溪县政府门户网站”（www.fjax.gov.cn）下载。如对本年报有疑问，请与安溪县应急管理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安溪县凤城镇民主路 100

号 4 楼 414 室, 邮编: 362400, 电话: 23286709, 传真: 23234220, 电子邮箱: anxiajj@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 安溪县应急管理局在县委、县政府坚强领导下, 以维护人民群众安全和社会稳定为宗旨, 充分发挥应急职能, 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相关配套制度和工作规范, 积极拓展公开的载体和形式, 加强政务公开工作, 提高应急管理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 为保障公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一) 及时发布, 扩大影响。根据要求及时发布相关应急预案和预警信息, 让公众了解突发事件应对措施, 提高公众的应急意识和应对能力。发布安全生产和风险防范方面相关信息, 加强公众的安全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 预防和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

(二) 细化分工, 督促落实。县应急管理局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分类细化落实到各个股室, 主动公开部门工作动态、依法公开部门文件, 推动我局政务信息工作有序开展。

(三) 加强建设, 提高质量。专人持续保障平台信息的及时发布, 对发布的相关内容质量进行检查, 确保能及时发现并处理整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0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 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 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 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 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 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 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 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 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虽然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如政府信息公开的渠道和形式还不够多样化，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准确性还有待提高等。我们将认真分析这些问题，采取有效措施加以改进。

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一是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渠道和形式，增加政务公开的覆盖面和影响力。二是加强应急管理政策的宣传和解读，提高公众对应急管理工作的认知和理解。三是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和机制，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我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



（此件公开发布）